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05-240455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向家坝灌区北总干渠一期第二步工程施工第 IV 标段项目部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二）北京时间 16:00 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平台。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台）	备注
1	随车式起重机	10 吨，货厢长 7.6m	1	发动机符合国 VI 标准，设备在成都上户后交货至项目
合计			1	

说明：包含设备全部设计、制作、监造、运输、技术服务、设备调试、现场培训、售后服务、13%增值税、包装、保险、现场人员食宿等全部费用。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北总干渠一期第二步工程施工第 IV 标段，第 IV 标段为水电五局与四川水发联合体，水电五局负责建设内容为江泸干渠前段（6.864km）、毛桥支渠（15.77km）、飞龙支渠（7.27km）、石寨支渠（10.97km）的所有施工内容，包括以上施工范围内的机电设备采购安装、金属结构设备安装、监测土建及建网工程、架空线路，以及管理站（泸州市）和本项目合同标段内的监测设备安装工程。合同工期 48 个月。

2. 采购范围：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五公司向家坝一期第二步项目所需随车式起重机。

三、采购要求

1. 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两轮报价方式，竞价有效期 60 天，报价有效期不响应我方要求视为无效报价。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 **交货期：**交货时间为中标通知书下发的 15 天内全部货物及售后人员到达交货安装地点（各投标人结合自身情况自行提供最短的交货时间）。

3. **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北总干渠一期第二步工程施工第 IV 标段项目经理部指定地点（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南溪区仙临镇龙川村 7 组）。联系人：刘晓锋，（电话：15883157013）。

4. 质量标准或要求：

技术参数	
设备名称	10 吨随车起重运输车
轴数	3
车厢尺寸(mm)	车厢长不大于 7.6 米
最大起升重量 (KG)	≥10000
功率(kw)	≥90
排放标准	国六
最大起重力矩 (KN. m)	≥300
最大作业幅度 (m)	≥14.5
最大起升高度 (m)	≥14m
回转角度 (°)	360
汽车底盘	国内一线品牌（陕汽德龙、东风天龙、一汽解放、重汽斯太尔等）
随车起重机	直臂伸缩式，国内一线品牌（徐工、古河、石煤等）
吊机安全性	具备回转机、支腿自动锁死性能；具备吊机过卷、超载自动停止装置；具备吊机带载伸缩功能(1T)等。

4.1 配备悬浮式座椅及原厂空调系统、钢丝胎、行车记录仪、中空门锁、铝合金油箱等。

4.2 需配备首次保养滤芯及油品，1 年易损件等。并另列出配件名称、件号、数量、金额等明细。

4.3 设备供应商应随货附发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出产厂家出具的“出厂合格证”和检测报告、零配件目录、说明书、随车工器具等。

4.4 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间如若发生因厂家设计等原因而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厂家应积极服务并免费维修更换配件。同时厂家保证长期跟踪技术支持和服务。

4.5 确保售后服务，报价供应商需书面承诺货物为全新正品，不得提供水货、次货、翻新设备等劣质产品，否则一经发现，供应商将承担产品报价总额 3 倍的罚款。

4.6、报价人保证货物在发货前应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该产品国家、行业及询价人要求（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4.7、质保期为交货验收合格后满 12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报价人负责。

4.8、报价人提供给询价人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保证书及相关检测报告。

5. 质保期：货到买方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之日起满 24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

6. 售后服务及其它优惠条件：

请供应商明确具体售后服务措施，及质保范围。

7. 付款方式：

7.1、第一笔付款：设备到达工地验收合格后并按合同要求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及所要求的相关单据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50%货款。

第二笔付款：设备在工地成功运行3个月后，无质量问题，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40%货款。

质保金：合同金额的10%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质保期为货到工地验收合格满12个月）无遗留问题，经使用方书面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买方一次性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履约担保

7.2 履约担保的形式：保证金或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2万元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按合同签订买方要求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及返还方式：a.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合同履行完毕，最后一批物资交货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后无息退还。b. 因卖方原因导致货物交货时间延长，其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的延长。

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a. 卖方发生本合同所描述的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而致使买卖双方完全终止合同。b. 卖方不履行实质性合同承诺。c. 履约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卖方对已交付物资的质量保证责任。

在质量保证金有效期间，卖方所供物资质量问题导致买方损失，责任由卖方承担并用质量保证金赔偿，质量保证金不够的从履约保证金及货款里支付，同时买方有权追究卖方其它损失责任。

8. 其他要求

(1) 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13%。

9. 验收

(1) 卖方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保证书及相关检测报告。

(2) 买卖双方在交货时，须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说明书、电气图、质保范围及质保期明细，需明确售后服务承诺和服务方案。

(3) 卖方需选派合格的现场技术服务人员(包括电气方面技术)在现场完成设备的安装工作，并完成调试，直至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现场服务费用及所有安全责任卖方负责。卖方应在工地向买方的操作人员、安装维

护人员提供有关设备理论、设备维护以操作运行等方面的专业培训；卖方应在培训前提供必需的培训资料，包括培训大纲、计划。

(4) 如双方对于卖方提供货物的质量问题产生争议的，双方同意委托双方认可的机构进行鉴定。

四、响应人的资质要求：

1. 响应人为生产厂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

2. 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代理商必须出具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全部资格要求。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3. 响应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竞价响应人应具有类似工程随车吊供货业绩（含生产厂家业绩），提供2022年至今随车吊供货合同不少于2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3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4. 响应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 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c/ ）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处于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6	近三年存在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行为。

7	被列入中国电建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黑名单
---	---------------------

6.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报价。

7.

五. 投标保证金

本次询价需缴纳投保保证金 2 万元（贰万元）。

请提供同等金额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且不计利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收取方式：

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由集采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投标人报名审核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招标人无须提供账号。

六、竞价文件的获取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7:00 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注册、在线报名。如遇网上报名问题可向系统管理员咨询（电话：4006274006 转 05）。

已注册、报名的潜在响应人，在资格审查通过后，请在上述时间内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下载竞价文件。

七、报价方式

报价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请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 16:00 前登录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在线上传报价，并将签字盖章后的报价文件扫描成 PDF 文件和可编辑的 WORD 或 EXCEL 报价文件压缩为 rar 或 zip 格式后上传至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报价单上需备注是否全部响应技术要求）。

特别说明： 供应商报名前需要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上注册账号，填写基本信息并通过网站初审。

中标人需要在该平台上申请成为采购单位或股份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未通过合格供应商审核的则无法进行报价。

八、评审办法

8.1 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两轮报价方式。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不再进入二轮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二轮报价的取其上一轮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除采购人有补充要求外,采购人不接受响应人无正当理由的第二轮报价高于第一轮报价,若出现,则取同一响应人的最低报价为最终报价,竞价响应人不接受的,本次报价将被否决。

8.2 二轮报价开启时间:采购人完成资格审核后开启,具体以采购人通知时间为准。

8.3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并采用有限数量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当响应人数量小于等于5家时,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当响应人数量大于5家时,按二轮报价后最终评标总价从低到高排序,选取从低到高排序前5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若有“否决响应人”的,按以上原则补足5家,由竞价小组通过会议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推荐首选和备选成交人。

8.4 若竞价响应人不足3家时,买方有权重新竞价或选择其他采购方式。

8.5 竞价有效期60天,报价有效期不响应我方要求视为无效报价。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东四段8号B900室

邮 编：610066

联 系 人：蒲先生

电 话：028-84475188

物资使用单位：水电五局二公司向家坝一期二步项目经理部

联 系 人：刘艳（工程公司） 刘晓锋（项目）

联系电话： 13568946790 15883157013

十一、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8-84461372）提出投诉。

十二、声明

响应人本着合法诚信原则参加本次报价，不提供虚假应标材料及相关信息，如因提供虚假应标材料或中标后无故弃标等给我公司集采工作带来影响、造成损失的，我公司有权要求赔偿，并取消其合格供应商资格，同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2024 年 11 月 11 日